吴忠市财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现发布《吴忠市财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,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市财政局按照《吴忠市 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,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,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,主动向社会公布财政领域各类信息,以公开促落实,以公开促规范,以公开促服务,不断深化"阳光财政·服务为民"品牌效应。

- (一)主动公开情况。全年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78 条,其中本级预决算、财政收支等信息 48 条、行政执法公示信息 26 条、会计职称技术资格考试等信息 4 条。
- (二)依申请公开情况。全年办结依申请公开共19件,其 中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8件,2022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

请数量1件,申请和答复的渠道包括政府信息依申请平台、信函,全部在法定时间内办理答复。没有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就政务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诉的情况。
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严格按照《"吴忠财政"微信公众号信息发布管理办法》,把好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,切实发挥"三审三校"防错纠错作用,全面政府信息公开水平。二是针对资产管理等群众关注度高的信息,加强数据化、图表化解读方式,利用"一图读懂"、视频解读等形式展示,让群众更直观了解内容。三是充分发挥信息宣传工作的主动性,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、科技创新、乡村振兴、民生保障等领域提供了视角新颖、内容丰富的信息材料,发挥了良好的宣传效应。四是按照"公开不涉密,涉密不公开"的要求,对发布信息内容严格把关,对于来源不明、内容涉密的信息一律不发布,牢牢守住工作纪律底线。
- (四)平台建设情况。持续优化"吴忠财政"微信公众号板块设计,聚焦"党建引领、政务公开、专题专栏"三大板块,打造成信息宣传、理论学习和政策宣传平台,全年通过"吴忠财政"微信公众号推送信息77条。
- (五)监督保障情况。市财政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 选优配强工作人员,定期对各科室(中心)公开情况的及时性、 准确性、规范性进行监督检查,进一步强化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 布、动态调整机制,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1	38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 0	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20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【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												
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自然人	商业 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8	0	0	0	0	0	18		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	0	0	0	0	0	1			
(一)予以公开				0	0	0	0	0	19			
	(二)部分 其他情形)	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	0	0	0	0	0	0	0	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	
	(三)不予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	
	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
	(四)无法 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	
三、本年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	
度办理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	
结果	(五)不予 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	
	(六)其他 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	
	19	0	0	0	0	0	19					
四、结转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
杜田 杜田	# /4	其他 尚未 总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	
维持		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,我局较好的完成了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但也存在一些问题。一是政策解读还不够全面。二是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管理还不够完善。三是主动公开的信息与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。下一步,市财政局将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。一是全面加强政策解读。严格贯彻"政策文件与解读方案、解读材料同步起草、同步审核、同步发布"的要求,通俗易懂地解读好财政政策,推动财政政务公开制度化、规范化、标准化、信息化,增进公众及时、准确、全面了解财政政策。二是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"三审三校"制度,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、保密性、安全性和合规性。三是不断提升信息公开质量。在门户网站积极发布重要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财政数据等信息的同时,紧密结合 2024年重点工作,集中公开有关政策和解读,更好发挥政务新媒体传播速度快、受众面广、互动性强的优势,方便社会各界查阅和监督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2023 年,市财政局认真按照《吴忠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,将政

务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保障公众权益的重要抓手,充分运用门户网站、"吴忠财政"微信公众号等形式,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布重要信息,推动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。一是组织开展以"深化为民服务·打造阳光财政"为主题的"政府开放日"活动,搭建市财政局与公众零距离、面对面沟通的桥梁,广泛宣传展示财政工作成效,树立勤政务实、公开透明的财政形象,促进公众对财政工作的理解和支持。二是全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解读。依托政府门户网站"政策问答"专栏,积极向公众解读政策33条,切实拉近了公众对财政政策的了解距离。三是加强信息公开平台管理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"三校三审"制度,先后通过微博和公众号推送信息77条。及时开展政府网站、"吴忠财政"微信公众号自查整改工作,确保发布内容不出现错误。

(二)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

本机关 2023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吴忠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9日